

澄迈县财政局

关于澄迈县 2017 年部门预算和 2016 年部门 决算公开整改情况的报告

海南省财政厅：

我们按照要求对 55 个预算部门的 2017 年预算和 57 个预算部门的 2016 年决算在县政府网上进行公开，但部分单位公开未达到指定要求，我们逐个通知有关部门进行补充完善后仍存在一些问题。针对省厅披露的我县 2017 年部门预算和 2016 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存在的问题，澄迈县财政局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工作人员对预决算公开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核查、分析预决算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，并通知有关部门一同认真整改。截止目前，2017 年部门预算和 2016 年部门决算公开存在的问题已整改完成。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整改情况

（一）关于部分部门（单位）预决算公开不及时问题。

我县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不及时的部门有 10 个部门，目前这些部门已按照要求于 11 月 25 日前完成整改。

（二）关于部分部门（单位）预决算公开内容不够完整问题。我们在接到本决定书 15 日内便通知相关部门（单位）

针对存在的预决算公开内容不够完整予以限时整改，相关部门已将公开内容进行补充公开，今后我们会要求各部门全面、完整的公开本部门（单位）预决算，同时我们将对各部门公开情况进行检查，确保各部门公开内容的完整。

（三）关于部分部门（单位）预决算公开内容不够细化问题。我们在接到本决定书 15 日内便通知相关部门（单位）针对存在的预决算公开内容不够完整予以限时整改，各部门已将未细化的内容进行细化，今后我们将要求各部门对公开的内容细化后再进行公开，并对各部门公开情况进行认真检查，确保内容细化且符合要求。

（四）关于少数部门（单位）决算公开内容不真实问题。我们在接到本决定书 15 日内通知澄迈县政法委员会办公室、澄迈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认真审核已公开的决算信息，并比对该单位账务系统，对其中错误的内容进行更正说明，今后我们将加强决算审核和分析，规范决算管理工作，保证决算数据的完整、真实、准确。

二、下一步措施

通过加强整改和总结经验，下一步我们将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、省财政厅的相关要求及时进行预决算的公开。同时，派人认真核实、并专人核查，确保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2018年12月12日



11

12